



份 人 券 動 報

份 年

交 及 公 司

公司名 呈交 中國 太 公司
03/4/2013

I. 定 動

1.

(1) 份代	<u>750</u>			
			值	定
			元)	元)
上 底 存		<u>1,200,000,000</u>	<u>US\$0.01</u>	<u>US\$12,000,000</u>
增加 少		<u>不</u>		<u>不</u>
()				
底 存		<u>1,200,000,000</u>	<u>US\$0.01</u>	<u>US\$12,000,000</u>
(2) 份代	<u>不</u>			
			值	定
			幣)	幣)
上 底 存		<u>不</u>	<u>不</u>	<u>不</u>
增加 少		<u>不</u>		<u>不</u>
()				
底 存		<u>不</u>	<u>不</u>	<u>不</u>

2. 優先

份代	不	不		
			值	定
		優先	幣)	幣)
上 底 存	不	不	不	不
增加 少	不			不
()				
底 存	不	不	不	不

3. 其他 別 份

份代	不			
			值	定
		其他 別 份	幣)	幣)
上 底 存	不	不	不	不
增加 少	不			不
()				
底 存	不	不	不	不

底 定 元

II. 已 動

		(1)	(2)	優先	其他 別 份
上 底 存			不	不	不
增加 少			不	不	不
底 存			不	不	不

III. 已 動

份 劃	人 份 劃	內因 人 份	底因 可 人 份
包 別大 (/ /年) 及可 份 別	內 動 出 使 失		
2009年7月23日予使價幣			
3.58/			
16,756,000	(430,000)	430,000	16,326,000
(I)			
2. 2010年5月27日予使價幣			
2.78/			
3,918,000	(1,518,000)	1,518,000	2,400,000
(I)			
3. 2011年10月11日予使價幣			
2.68/			
7,200,000			7,200,000
(I)			
		A. () 1,948,000	
		(優先) 不	
		(其他 別 份) 不	
內因 使	(幣)	HK\$5,759,440	

將予上市 人 份

(到 - / /年)	值 幣 上 底 值	內已 使 底 值	內因 人 份	底因 可 人 份
1.				
(/ /)				
份代 (如已上市)				
可 份 別				
(I)				
價				
別大				
(如)				
(/ /年)	(/ /)			
2.				

主 及創 上市 人

內因

底因 可

人 份

人 份

內已
使

底 值

值 幣 上 底 值

(到 - / /年)

將予上市 份 任何其他協 安 包 但不包 份 劃

份 別 包 別大 (/ /年)(如)及可	內 因 份	底 因 可 份
1.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(/ /) _____ (I)		
2.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(/ /) _____ (I)		
3.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(/ /) _____ (I)		
_____ _____ D. () _____ (優先) _____ (其他 別 份)	不 不 不	

已 其他 動

別			因	內 人 份	可	底 因 人 份	
1.	供 價	幣 _____	可 份 別 (1) _____ (/ /年)	及 (/ /)	別大 (/ /)	(/ /)	不 _____ 不 _____
2.	公 價	幣 _____	可 份 別 (1) _____ (/ /年)	及 (/ /)	別大 (/ /)	(/ /)	不 _____ 不 _____
3.	售 價	HK\$ _____	可 份 別 (1) _____ (/ /年)	及 (/ /)	別大 (/ /)	(/ /)	不 _____ 不 _____
4.			可 份 別 (1) _____ (/ /年)	及 (/ /)	別大 (/ /)	(/ /)	不 _____ 不 _____

可 份 別 (I) _____

及
(/ /年) (/ /)

別大
(/ /年) (/ /)

(/ /年) 不 不

5. 以 代 價 幣

10. 其他 ()	價 幣	可 份 別 (I)	_____
		及	(/ / 年) (/ /)
		別大	(/ /)
		(/ / 年)	
		不	不
		E. ()	_____
		(優先)	不
		(其他 別 份)	不

增加 少	即 A E 和	(1)	1,948,000
		(2)	不
優先 增加 少	即 A E 和		不
其他 別 份增加 少	即 A E 和		不
數 應	上文 II 「已 動」 內 數字。		

